

证券代码：832651

证券简称：天罡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付涛先生主持
- 6.会议列席人员：李宝祥、王丽静、刘晓飞、王磊、安坤、肖晓燕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过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付涛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付涛先生为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拟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付涛、杨健、傅昱程，由付涛担任召集人；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程子健、李超、王宗祥，由程子健担任召集人；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杨健、程子健、王林，由杨健担任召集人；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超、杨健、付涛，由李超担任召集人。

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付涛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现聘任付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现聘任王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安坤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现聘任安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肖晓燕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现聘任肖晓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2日